

专项计划名称：长城证券-天元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证券代码： 116838

证券简称： 18天元05

证券代码： 116839

证券简称： 18天元次

## 关于长城证券-天元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2年第一次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致：长城证券-天元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持有人

我公司根据《长城证券-天元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的规定，作为专项计划管理人已召集并召开长城证券-天元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2022年第一次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会议，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公告如下：

###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2022年3月29日；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31日；

（三）会议召开形式：大会采用现场与通讯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株洲市高科总部壹号25层会议室；

（五）会议召集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六）会议出席情况：参加本次大会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共有1名，所持有表决权的资产支持证券的份额为300,000份，占

有控制权的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份额的比例为100%;

(七) 权益登记日: 2022年3月30日。

## 二、会议审议议案

(一) 议案一: 《关于增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的议案》;

(二) 议案二: 《关于有条件提前终止专项计划的议案》。

## 三、会议表决情况

(一) 审议通过议案一《关于增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 300,00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100.00%, 超过参加会议的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2/3;

(二) 审议通过议案二《关于有条件提前终止专项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 300,00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100.00%, 超过参加会议的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2/3。

## 四、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盈科(长沙)律师事务所受我公司委托, 指派缪奇、宋灵妙律师出席了长城证券-天元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2022年第一次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会议。对本次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会议的相关事项进行见证, 依法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书认为, 本次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符合《公司法》、

《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指导意见及《计划说明书》的规定。

## 五、其他

1. 本次大会的生效决议对全体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管理人、托管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全体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管理人、托管人均应遵守和执行。

2. 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在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上行使权利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全体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按资产支持证券份额享有或承担。

(以下无正文，接签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长城证券-天元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2022年第一次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之签章页）



附件：《北京盈科（长沙）律师事务所关于长城证券-天元保障房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2022年第一次有控制权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